附件2

**2021年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方案备案表**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环境与资源学院 联系人： 电话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内容** | **备注** |
| **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小组人员名单** | 组长：蒙冕武  副组长：陈展图  成员：邓华、赵晶瑾、潘银华、贾艳红、曾振华 |  |
| **学院（部）咨询接待人员、地址及联系电话** | 咨询人员：游腾芳  咨询地址：雁山校区行理四 南1-4-9办公室环境与资源学院教学办  咨询电话：3691015 |  |
| **专业考核要求、方式、排名计算办法等** | **专业1：环境科学**。申请转专业的同学需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的要求执行，同时要求已获得“高等数学1”学分并已修“高等数学2”，考核方式为面试。通过考核者按照总成绩的高低进行排序，择优录取。  **专业2：环境工程**。申请转专业的同学需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的要求执行，同时要求已获得“高等数学1”学分并已修“高等数学2”，考核方式为面试。通过考核者按照总成绩的高低进行排序，择优录取。  **专业3：地理科学**。申请转专业的同学需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的要求执行，同时要求已获得“高等数学1”学分并已修“高等数学2”。非师范专业学生所修读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年级专业前20%且具有适教、乐教、善教潜质的才可申请转入本专业，考核方式为面试。通过考核者按照总成绩的高低进行排序，择优录取。  **专业4：地理信息科学**。申请转专业的同学需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的要求执行，同时要求已获得“高等数学1”学分并已修“高等数学2”，学生所修读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年级专业前20%且对计算机操作、软件开发、人工智能及大数据等内容兴趣浓厚或有潜质者才可申请转入本专业。考核方式为面试。通过考核者按照总成绩的高低进行排序，择优录取。 | 总成绩=50%×入学以来期末考试的平均成绩+50%面试成绩 |
| **各专业拟接收名额** | 专业1：环境科学，拟接受2名学生  专业2：环境工程，拟接受2名学生  专业3：地理科学，拟接受2名学生  专业4：地理信息科学，拟接受2名学生 |  |
| **考核时间及地点** | 专业1：环境科学，考核时间另行通知，地点雁山校区理四 南1-4-9办公室环境与资源学院会议室  专业2：环境工程，考核时间另行通知，地点雁山校区理四 南1-4-9办公室环境与资源学院会议室  专业3：地理科学，考核时间另行通知，地点雁山校区理四 南1-4-9办公室环境与资源学院会议室  专业4：地理信息科学，考核时间为考核时间另行通知，地点雁山校区理四 南1-4-9办公室环境与资源学院会议室 | 面试重点考核学生已具备的基础、学习潜力等。 |
| **其他** |  |  |